证券代码:603839　证券简称:安正时尚　公告编号:2026-034

安正时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持股 5%以上股东股份被冻结及解冻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安正时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持股5%以上股东郑秀萍女士持有公司41,406,300股,占公司当前总股本比例为10.70%。郑秀萍女士本次被冻结的股份数为41,406,300股,累计被冻结的股份数为41,406,300股,占其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比例为100.00%,占公司当前总股本比例为10.70%。

● 郑秀萍女士及一致行动人合计持有公司股份总数为240,718,153股,占公司当前总股本比例为62.20%。郑秀萍女士及一致行动人合计被冻结的股份数为41,406,300股,占郑秀萍女士及一致行动人持有公司股份的比例为17.20%,占公司当前总股本的比例为10.70%。

● 2026年7月20日,郑秀萍女士所持公司股份41,406,300股已全部解除冻结。

近日,本公司收到通知,公司持股5%以上股东郑秀萍女士所持有的公司41,406,300股股份被司法冻结及解除冻结,具体情况如下:

一、本次股份被冻结的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冻结股份数量(股)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冻结股份是否为限售股	冻结起始日	冻结到期日	冻结申请人	冻结原因
郑秀萍	41,406,300	100.00	10.70	否	2026年7月10日	2029年7月9日	嘉兴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海宁支行	司法冻结

二、股东股份累计被冻结情况

郑秀萍女士及其一致行动人累计被冻结股份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累计被冻结数量(股)	合计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合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郑安政	118,188,853	30.54	0	0	0
郑秀萍	41,406,300	10.70	41,406,300	100.00	10.70
郑安坤	33,075,000	8.55	0	0	0
郑安杰	27,048,000	6.99	0	0	0
财通证券资管-金素芬-财通证券资管智汇99号单一资产管理计划	21,000,000	5.43	0	0	0
合计	240,718,153	62.20	41,406,300	17.20	10.70

注:

1.财通证券资管-金素芬-财通证券资管智汇99号单一资产管理计划,由金素芬女士单独出资设立并为该资管计划的唯一受益人,金素芬女士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郑安政先生系夫妻关系,二人签署了关于该资管计划的《一致行动协议》。

三、股东股份被解除冻结情况

1.截至本公告日,股东股份被解除冻结情况

股东名称	郑秀萍
本次解除冻结股份	41,406,300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100%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10.70%
解除冻结时间	2026年7月20日
持股数量	41,406,300
持股比例	10.70%
剩余被冻结股份数量	0
剩余被冻结股份数量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
剩余被冻结股份数量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

特此公告。

安正时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7月21日

证券代码:603809　证券简称:豪能股份　公告编号:2026-051
转债代码:113705　转债简称:豪26转债

成都豪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到期赎回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成都豪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6月25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及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及子公司使用总额度不超过人民币160,000.00万元(含160,000.00万元)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用于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有保本约定的低风险投资产品。投资期限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在上述额度及有效期内,可滚动使用。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6年6月26日刊载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的《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及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2026-043)。

一、本次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到期赎回情况

2026年7月6日,公司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购买了国债逆回购产品。上述产品已于近日到期赎回,收回本金27,131.80万元,并获得收益14.68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产品名称	受托方名称	产品类型	投资金额	收益类型	起息日-到期日	年化收益率	实际赎回金额	实际收益
国债逆回购	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国债逆回购	27,131.80	保本固定收益	2026/7/7-2026/7/20	1.41%	27,131.80	14.68

公司本次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的国债逆回购符合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要求,本次现金管理不构成关联交易,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行为,不影响募投项目正常进行。

二、截至本公告日,公司最近12个月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情况

单位:万元

序号	现金管理类型	实际投入金额	实际收回本金	实际收益	尚未收回本金金额
1	国债逆回购	72,811.80	70,631.80	28.26	2,180.00
2	结构性存款	117,270.00	0	0	117,270.00
合计				28.26	119,450.00
最近12个月内单日最高投入金额注				155,070.00	
最近12个月内单日最高投入金额/最近一年净资产(%)				42.25	
最近12个月内单日最高投入金额/最近一年净利润(%)				561.88	
募集资金总投资额度				160,000.00	
目前已使用的投资额度				119,450.00	
尚未使用的投资额度				40,550.00	

注:“最近12个月内单日最高投入金额”为现金管理单日最高余额。

截至本公告提交日,公司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余额为人民币119,450.00万元。公司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单日最高余额及使用期限均未超过公司董事会授权范围。公司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的产品不存在逾期未收回的情况。

特此公告。

成都豪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7月21日

证券代码:603519　证券简称:立霸股份　公告编号:2026-033

江苏立霸实业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江苏立霸实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股票于2026年7月16日、7月17日、7月20日连续三个交易日内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超过20%,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的有关规定,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情形。

●经公司自查,并向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书面征询确认,截至本公告披露日,除本公司已披露事项外,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

●公司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二级市场交易风险,理性投资。

一、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具体情况

公司股票于2026年7月16日、7月17日、7月20日连续三个交易日内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超过20%,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的有关规定,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情形。

二、公司关注并核实的相关情况

针对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相关情况,公司对相关事项进行核查,并询问了公司控股股东,现就有关关注问题及核实结论说明如下:

1、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2、公司未发现近期公共媒体报道了可能或已经对公司股票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未公开重大信息;

3、公司近期经营情况正常,内外部经营环境未发生重大变化;

4、公司、控股股东不存在关于公司的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事项;

5、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在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期间不存在买卖公司股票的情形;

6、公司不存在违反公平信息披露的情形。

公司5%以上股东盐城东方投资开发集团有限公司于2026年07月01日与上海君和致晟私募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签署了附条件生效的《股份转让协议》。具体内容可见公司《关于持股5%以上股东通过公开征集转让方式协议转让公司股份的结果暨与受让方签订股份转让协议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26-032)。本次股份转让协议涉及的过户手续尚在办理中,因此本次交易能否最终实施完毕尚存在不确定性。本次权益变动受让方作为财务投资人身份协议受让公司部分股份。若本次公开征集转让获得批准并得以实施,不会导致公司第一大股东发生变更。除以上已披露的公司5%以上股东部分股份协议转让事项外,不存在其他正在筹划或洽谈的重大资产重组、定增、资产注入、回购、股权激励、控制权变更等应披露未披露重大事项;异常波动区间内,上述主体及交易方不存在买卖公司股票的行为。

除上述情况外,公司未发现可能导致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其他股价敏感信息或者可能导致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其他事项,未发现其他可能对公司股价产生较大影响的重大事件。

三、相关风险提示

(一)市场交易风险

公司股票于2026年7月16日、7月17日、7月20日连续三个交易日内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超过20%,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二级市场交易风险,理性投资。

(二)生产经营风险

公司目前生产经营活动一切正常,主营业务为家电用复合材料的生产和销售,日常生产经营有序开展,订单、原材料、产销规模未发生重大变化、无业务转型等重大事项。公司已对2026年上半年经营业绩进行初步测算,未触及半年度业绩预告披露标准。

(三)其他风险提示

公司郑重提醒广大投资者,《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为公司指定信息披露报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为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信息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四、董事会声明及相关方承诺

本公司董事会确认,公司没有任何根据《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披露而未披露的事项或与该等事项有关的筹划、商谈、意向、协议等,董事会也未获悉根据《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披露而未披露的、对本公司股票及其衍生品种交易价格可能产生较大影响的信息;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特此公告。

江苏立霸实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7月21日

证券代码:603612　证券简称:索通发展　公告编号:2026-037

索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减持股份结果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全体董事及相关股东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大股东持股的基本情况

本次减持股份计划实施前,索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持股5%以上股东王萍女士持有公司股份56,053,012股,占公司总股本的11.25%。王萍女士的一致行动人,公司控股股东郎光辉先生持有本公司股份72,473,022股,占公司总股本的14.55%。王萍女士与郎光辉先生合计持有本公司股份128,526,034股,占公司总股本的25.80%。

● 减持计划的实施结果情况

2026年3月27日,公司披露了《索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减持股份计划公告》(公告编号:2026-014),王萍女士计划于2026年4月20日-2026年7月17日期间,以集中竞价或大宗交易方式减持所持公司股份不超过4,981,000股,计划减持比例不超过公司总股本的1%。

2026年7月18日,公司收到王萍女士出具的《减持股份结果告知函》,截至2026年7月17日,本次股份减持计划时间届满,王萍女士未实施减持。

一、减持主体减持前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王萍
股东身份	控股股东、实控人及一致行动人 √是 □否 直接持股5%以上股东 √是 □否 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是 √否 其他:不适用
持股数量	56,053,012股
持股比例	11.25%
当前持股股份来源	其他方式取得:56,053,012股

上述减持主体存在一致行动人: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一致行动关系形成原因
第一组	王萍	56,053,012	11.25%	签署一致行动协议
	郎光辉	72,473,022	14.55%	签署一致行动协议
	合计	128,526,034	25.80%	—

二、减持计划的实施结果

(一)大股东因以下事项披露减持计划实施结果:

披露的减持时间区间届满

股东名称	王萍
减持计划首次披露日期	2026年3月27日
减持数量	0股
减持期间	2026年4月20日~2026年7月17日
减持方式及对应减持数量	集中竞价减持,0股 大宗交易减持,0股
减持价格区间	0-0元/股
减持总金额	0元
减持完成情况	未完成:4,981,000股
减持比例	0%
原计划减持比例	不超过:1%
当前持股数量	56,053,012股
当前持股比例	11.25%

(二)本次减持是否遵守相关法律法规、本所业务规则的规定 √是 □否

(三)本次实际减持情况与此前披露的减持计划、承诺是否一致 √是 □否

(四)减持时间区间届满,是否未实施减持 √未实施 □已实施

在减持计划期间内,王萍女士未实施减持。

(五)实际减持是否未达到减持计划最低减持数量(比例) □未达到 √已达到

(六)是否提前终止减持计划 □是 √否

(七)是否存在违反减持计划或其他承诺的情况 □是 √否

特此公告。

索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7月21日

证券代码:603392　证券简称:万泰生物　公告编号:2026-036

北京万泰生物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冻干重组呼吸道合胞病毒疫苗(CHO细胞)临床试验申请获得受理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近日,北京万泰生物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全资子公司厦门万泰沧海生物技术有限公司收到国家药品监督管理局(以下简称“国家药监局”)行政许可文书《受理通知书》,公司申报的“冻干重组呼吸道合胞病毒疫苗(CHO细胞)”临床试验申请已获得受理。现将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药品基本信息

产品名称:冻干重组呼吸道合胞病毒疫苗(CHO细胞)

申请事项:境内生产药品注册临床试验

受理号:CXSL2600748

适应症:适用于预防由呼吸道合胞病毒(RSV)感染引起的下呼吸道疾病

剂型:注射剂

药品相关介绍:

呼吸道合胞病毒(RSV)为常见呼吸道致病病毒,老年人、慢性病患者等易感群体感染后,易进展为细支气管炎、肺炎等重症。现阶段国内针对RSV感染仅能采用广谱抗病毒药物联合对症支持方案进行干预,临床亟需开发有效的RSV疫苗。

基于此,厦门万泰沧海生物技术有限公司和厦门大学联合研制了“采用基因工程重组技术、以CHOZN?细胞生产”的重组蛋白RSV疫苗。其主要活性成分为自主开发的RSV融合前构象膜融合蛋白F。临床前数据显示,本品安全性良好,且可在小鼠、棉鼠等多种动物体内诱导产生RSV特异性保护性免疫应答,有望成为保护老年人及免疫功能低下人群、预防RSV诱发重症下呼吸道感染的优选技术方案。本品为无佐剂冻干制剂,与有佐剂同类型疫苗具备不同技术特征。有佐剂产品免疫增强效果更显著,可快速提升免疫应答水平;无佐剂产品组分更简洁,免疫刺激更为温和。两种路线基于不同临床需求研发,各有适配优势。

二、对公司的影响

此次冻干重组呼吸道合胞病毒疫苗(CHO细胞)临床试验申请获得受理,是公司创新疫苗研发过程中的重要一步。该产品系公司围绕呼吸道合胞病毒疫苗研发方向,基于既有核心抗原设计、重组蛋白表达及制剂开发等技术积累,对不同制剂技术路径开展进一步临床探索和优化的重要布局,有助于公司在早期临床阶段系统评估相关候选产品在目标人群中的免疫应答、安全性、耐受性及推广适用性,为后续产品开发路径选择和临床方案优化提供依据。

本次临床试验申请的受理,标志着公司基于自主技术平台的重组蛋白疫苗研发战略取得新的阶段性进展。若该产品未来研发成功并获准上市,将有利于进一步丰富公司呼吸道病毒疫苗产品管线,提升公司在创新疫苗领域的技术储备和产品布局能力,并进一步增强公司的市场竞争力。

三、风险提示

1、本次产品临床试验申请获得受理,标志着公司新药研发取得了阶段性的进展。但药品从研制、临床试验报批到获批上市还要面临诸多环节,整个过程周期长。后续能否获得国家药监局的批准进行临床试验并顺利推进临床试验、产品上市等工作尚存在诸多不确定性。

2、公司将严格依照国家相关规定积极推动上述研发项目,并及时对项目后续进展履行信息披露的责任与义务。

3、本次产品获得临床试验申请受理通知书,对公司近期业绩不会产生显著影响。敬请广大投资者谨慎决策,注意防范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北京万泰生物药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7月21日

证券代码:603536　证券简称:惠发食品　公告编号:2026-036

山东惠发食品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股份回购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回购方案首次披露日	2026/3/21,由董事会提议
回购方案实施期限	2026年3月20日-2027年3月19日
预计回购金额	8,000万元-12,000万元
回购用途	□减少注册资本 √用于员工持股计划或股权激励 □用于转换公司可转债 □为维护公司价值及股东权益
累计已回购股数	3025万股
累计已回购股数占总股本比例	1.25%
累计已回购金额	2,992.06万元
实际回购价格区间	9.01元/股-10.43元/股

一、回购股份的基本情况

山东惠发食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惠发食品”)于2026年3月20日召开了第五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自有资金及自筹资金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在未来适宜时机用于实施股权激励计划,回购的资金总额不低于人民币8,000万元(含)且不超过12,000万元,回购价格不超过人民币16.11元/股,回购股份的实施期限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本次回购股份方案之日起12个月内,具体内容详见2026年3月21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惠发食品关于以集中竞价方式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回购报告书》(公告编号:临2026-010)。

二、回购股份的进展情况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7号——回购股份》等相关规定,现将公司回购进展情况公告如下:

截至2026年7月20日,公司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累计回购股份3,141,000股,占公司总股本242,380,780股的比例为1.30%,回购成交的最高价为10.43元/股,最低价为8.02元/股,支付的资金金额为人民币30,890,626.00元(不含交易费用)。

本次回购股份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回购股份方案的规定。

三、其他事项

公司将严格按照《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7号——回购股份》等相关规定,在回购期限内根据市场情况择机做出回购决策并予以实施,同时根据回购股份事项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山东惠发食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7月21日

证券代码:603009　证券简称:北特科技　公告编号:2026-035

上海北特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向特定对象发行限售股上市流通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本次股票上市类型为非公开发行股份;股票认购方式为网下,上市股数为7,980,845股。

本次股票上市流通总数为7,980,845股。

本次股票上市流通日期为2026年7月27日。

一、本次限售股上市类型

2026年1月5日,上海北特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收到中国证监会出具的《关于同意上海北特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5]2965号),同意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注册申请。

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新增普通股股份最终获配发行对象共计11名,新增股份7,980,845股已于2026年1月27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完成登记托管及限售手续。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北特科技关于2025年度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发行结果暨股本变动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08)。

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新增普通股股份为有限售条件流通股,限售期为自发行结束之日起6个月,预计将于2026年7月27日起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流通交易。

二、本次限售股形成后至今公司股本数量变化情况

2026年1月27日,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限售股登记完成后,公司总股本由338,526,168股变更为346,507,013股。

2026年2月4日,公司注销已回购业绩承诺补偿股份117,198股,注销完成后公司总股本由346,507,013股变更为346,389,815股。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北特科技关于注销已回购业绩承诺补偿股份实施结果暨股份变动公告》(公告编号:2026-009)。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除上述事项外,本次限售股形成后至今,公司未发生其他导致股本数量变动的情况。

三、本次限售股上市流通的有关承诺

本次上市流通的限售股属于向特定对象发行股份,认购对象均承诺认购所获的股份自本次股份发行结束之日起6个月内不得转让,本次发行结束后,本次发行的股票因公司送红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等原因所衍生取得的股份亦应遵守上述限售期安排。

除上述承诺外,本次申请上市的限售股股东无其他特别承诺。

截至本公告披露之日,本次申请上市的限售股股东均严格履行了上述承诺,不存在承诺未履行而影响本次限售股上市流通的情况。

四、中介机构核查意见

经核查,保荐机构认为:

本次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解除限售数量、上市流通时间符合《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的要求。截至本核查意见出具之日,公司关于本次限售股份的信息披露真实、准确、完整。本次解除限售股份限售的股东不存在违反其所做出的承诺的行为。保荐机构对公司本次限售股份上市流通事项无异议。

五、本次限售股上市流通情况

(一)本次上市流通的限售股总数为7,980,845股。

(二)本次上市流通日期为2026年7月27日。

(三)限售股上市流通明细清单

序号	股东名称	持有限售股数量(股)	持有限售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本次上市流通数量(股)	剩余限售股数量(股)
1	诺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365,793	0.11	365,793	0
2	财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1,189,146	0.34	1,189,146	0
3	青岛鹿秀投资管理有限公司-鹿秀长颈鹿6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228,784	0.07	228,784	0
4	华安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647,778	0.19	647,778	0
5	薛小华	478,850	0.14	478,850	0
6	中欧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660,281	0.77	2,660,281	0
7	上海竹润投资有限公司-竹润科技25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532,056	0.15	532,056	0
8	富国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452,247	0.13	452,247	0
9	华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28,784	0.07	228,784	0
10	王鹏远	399,042	0.12	399,042	0
11	王爽	798,084	0.23	798,084	0
合计		7,980,845	2.30	7,980,845	0

注:以上数据如有尾差,系四舍五入保留两位小数所致。

限售股上市流通情况表:

序号	限售股类型	本次上市流通数量(股)	限售期(月)
1	向特定对象发行	7,980,845	6
合计		7,980,845	-

六、股本变动结构表

类型	变动前	变动数	变动后
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	7,980,845	-7,980,845	0
无限售条件的流通股	338,408,970	7,980,845	346,389,815
股份合计	346,389,815	0	346,389,815

注:本次解除限售后的股本结构以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最终办理结果为准。

特此公告。

上海北特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7月21日

证券代码:603352　证券简称:至信股份　公告编号:2026-035

重庆至信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每股分配比例

A股每股现金红利0.11元

● 相关日期

股份类别	股权登记日	最后交易日	除权(息)日	现金红利发放日
A股	2026/7/27	-	2026/7/28	2026/7/28

● 差异化分红送转:否

一、通过分配方案的股东会届次和日期

本次利润分配方案经公司2026年6月26日的2025年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

二、分配方案

1.发放年度:2025年年度

2.分派对象:

截至股权登记日下午上海证券交易所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以下简称“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全体股东。

3.分配方案:

本次利润分配以方案实施前的公司总股本226,666,667股为基数,每股派发现金红利0.11元(含税),共计派发现金红利24,933,333.37元(含税)。

三、相关日期

股份类别	股权登记日	最后交易日	除权(息)日	现金红利发放日
A股	2026/7/27	-	2026/7/28	2026/7/28

四、分配实施办法

1.实施办法

全体股东的现金红利均委托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通过其资金清算系统向股权登记日上海证券交易所收市后登记在册并在上海证券交易所各会员办理了指定交易的股东派发。已办理指定交易的投资者可于红利发放日在其指定的证券营业部领取现金红利,未办理指定交易的股东红利暂由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保管,待办理指定交易后再进行派发。

2.自行发放对象

无

3.扣税说明

(1)对于持有公司无限售条件流通股的个人股东和证券投资基金,根据《关于实施上市公司股息红利差别化个人所得税政策有关问题的通知》(财税[2012]85号)和《关于上市公司股息红利差别化个人所得税政策有关问题的通知》(财税[2015]101号)的有关规定,个人从公开发行和转让市场取得的公司股票,持股期限超过1年的,股息红利所得暂免征收个人所得税,实际每股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0.11元;个人持股1年以内(含1年)的,上市公司暂不扣缴个人所得税,实际每股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0.11元,待其转让股票时,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根据其持股期限计算应纳税额,由证券公司等股份托管机构从其资金账户中扣收并划付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于次月5个工作日内划付公司,公司在收到税款当月的法定申报期内向主管税务机关申报缴纳。

具体实际税负为:持股期限在1个月以内(含1个月)的,其股息红利所得全额计入应纳税所得额,实际税负为20%;持股期限在1个月以上至1年(含1年)的,暂减按50%计入应纳税所得额,实际税负为10%;持股期限超过1年的,其股息红利所得暂免征收个人所得税。

(2)对于持有公司有限售条件流通股的个人股东及证券投资基金,根据《关于实施上市公司股息红利差别化个人所得税政策有关问题的通知》(财税[2012]85号)有关规定,公司按照10%的税率代扣代缴所得税,税后每股实际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0.099元。

(3)对于持有公司股份的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QFII”)股东,由公司根据国家税务总局颁布的《关于中国居民企业向QFII支付股息、红利、利息代扣代缴企业所得税有关问题的通知》(国税函[2009]47号)的规定,按10%的税率统一代扣代缴企业所得税,税后每股实际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0.099元。如相关股东认为其取得的股息、红利收入涉及享受税收协定(安排)待遇的,可按照规定在取得股息、红利后自行向主管税务机关办理退税申请。

(4)对于香港联交所投资者(包括企业和个人)投资本公司A股股票(即“沪港通”),其现金红利将由公司通过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按股票名义持有人账户以人民币派发,扣税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证监会关于沪港股票市场交易互联互通机制试点有关税收政策的通知》(财税[2014]81号)执行,按照10%的税率代扣所得税,税后每股实际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0.099元。

(5)对于持有公司股票的其他机构投资者和法人股东,公司将不代扣代缴企业所得税,由纳税人按税法规定自行判断是否应在当地缴纳企业所得税,其现金红利所得税由其自行缴纳,实际每股派发现金红利0.11元。

五、有关咨询办法

关于本次权益分派如有疑问,请按照以下联系方式咨询:

联系部门:重庆至信实业股份有限公司证券部

联系电话:023-67187022

特此公告。

重庆至信实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7月21日

证券代码:603773　证券简称:沃格光电　公告编号:2026-047

江西沃格光电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子公司引入员工持股平台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交易概述

江西沃格光电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沃格光电”)分别于2025年4月24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九次会议、于2025年5月23日召开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全资子公司实施增资扩股并引入员工持股平台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同意公司子公司湖北通格微电路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湖北通格微”)实施增资扩股并引入两个员工持股平台天门市沃德星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天门沃德星”)、天门市沃集星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天门沃集星”)。其中,天门沃德星与天门沃集星拟分别认购湖北通格微新增注册资本3,750万元,认购价格均为1元/每1元注册资本。同时,授权湖北通格微经营管理层在法律法规范围内全权办理与本次增资相关的全部事宜,以及全权制定和实施具体员工持股方案,包括但不限于持股员工的选择、持股平台的运作机制、协议的签署等相关事项。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分别于2025年4月25日、2025年5月24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披露的《江西沃格光电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全资子公司实施增资扩股并引入员工持股平台暨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24)及《江西沃格光电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5-034)。

二、交易进展情况

近日,根据湖北通格微员工持股方案的实施安排,天门沃集星已完成持股员工的确认和认缴、合伙人及出资份额登记、工商变更登记等手续。相关激励对象以1元/每1元注册资本的价格认购员工持股平台财产份额,合计认购财产份额间接对应湖北通格微3,750万元注册资本。其中,公司非独立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在公司任职的关联人员认购的财产份额间接对应湖北通格微1,429万元注册资本。

本次湖北通格微员工持股方案落地、激励对象认购持股平台财产份额事宜,均在公司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授权范围内,无需提交公司董事会或股东会审议。本次员工持股方案实施进展仅涉及员工持股平台内部合伙人及合伙份额调整,不涉及湖北通格微新增注册资本,不会导致湖北通格微股东及股权结构发生变动,亦不改变公司对湖北通格微的持股比例、控制权及合并报表范围。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湖北通格微仍为公司控股子公司。

三、本次交易进展对公司的影响

湖北通格微作为公司布局泛半导体领域的核心平台,聚焦TGV玻璃基线路板核心工艺在MicroLED新型显示、通信、半导体封装等领域的技术攻关和产业化推进。本次员工持股平台相关事项系湖北通格微为进一步完善长效激励机制、提升核心团队凝聚力和积极性而实施的具体安排,有利于促进员工与企业共同成长和发展,符合湖北通格微业务发展需要。

公司将根据相关事项后续进展情况,按照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特此公告。

江西沃格光电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7月21日

证券代码:603717　证券简称:天域生物　公告编号:2026-059

天域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累计涉及诉讼、仲裁事项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涉案金额及案件所处的诉讼(仲裁)阶段:公司及控股子公司自前次披露至今累计新增诉讼、仲裁案件合计金额为4,308.74万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10.45%,其中未结诉讼、仲裁案件金额为3,577.76万元,已结诉讼、仲裁案件金额为730.98万元。

● 上市公司所处的当事人地位:被告。

● 是否会对上市公司损益产生负面影响:鉴于部分诉讼、仲裁案件尚未开庭审理或尚未结案,上述事项对公司本期利润或期后利润的影响存在不确定性。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一、累计新增诉讼、仲裁案件基本情况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有关规定,天域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已于2026年03月13日披露了《关于累计涉及诉讼、仲裁事项的公告》(公告编码:2026-023)。自前次披露诉讼仲裁公告日至本公告披露之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新增诉讼、仲裁案件9笔(均处于被告地位),累计涉案金额合计4,308.74万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10.45%。累计新增诉讼、仲裁案件基本情况如下表所示:

单位:万元

序号	案号	原告	被告	案由	涉案金额	案件进展
1	(2026)湘0405民初1898号	湖南海域建设有限公司	天域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建设工程施工合同纠纷	2,059.17	尚未开庭审理
2	(2026)渝0157民初45650号	无锡嘉奕贻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天域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合同纠纷	1,244.30	尚未开庭审理
上述单笔金额1,000万元以上的案件金额小计					3,303.48	-
低于1,000万元的案件金额小计(共7笔)					1,005.26	-
合计					4,308.74	-

注:若合计数与各分项数值相加之和在尾数上存在差异,为四舍五入所致。

二、其他尚未披露的诉讼、仲裁事项

截至本公告日,除上述诉讼、仲裁事项外,公司及控股子公司不存在应当披露而未披露的其他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三、本次公告的诉讼、仲裁对公司本期利润或期后利润等的影响

本次公告的诉讼、仲裁案件中存在部分案件尚未开庭审理或尚未结案,上述事项对公司本期利润或期后利润的影响具有不确定性。公司将依据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和案件实际情况进行相应的会计处理,并按照相关规定履行相应的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天域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07月21日